

第一卷中，苏格拉底和许多人讨论了正义的本性问题。年老的克法洛斯认为老对好人来说并不太痛苦，但他也肯定拥有钱财也很重要，钱财使人不必存心作假或骗人。苏格拉底由此引入了对正义的探讨。克法洛斯的回答是正义是“有话实说，有债照还”。但显然有时并非如此。

克法洛斯的儿子波勒马霍斯继承了他的立场，认为欠债还钱就是正义。在苏格拉底的引导下，他说如果给朋友有害就不应该还钱；于是他改口道正义就是给每个人以恰如其分的报答。最后波勒马霍斯把正义定义成“把善给朋友，把恶给敌人”。苏格拉底又反过来问他伤害是不正义者的功能，如果正义意味着助友害敌，那么正义的结果不就是非正义的吗？所以正义不能包括伤害。在这里，波勒马霍斯本人没有意识到，但暗含在他的话中的意思是，如果正义者要把有益的东西给朋友，那么他必须要会判断，也就是说正义包括较高层次的知识。还有一层意思是，正义意味着公益精神，它要求人们帮助自己的同胞，打击城邦的敌人。

色拉叙马霍斯插入了话题，他坚称正义是强者的利益。在任何国家里，所谓正义就是当时政府的利益。他定义的强者像是最严格意义的手艺人，不会错误地做出不利于自己利益的决定。于是苏格拉底同样用手艺人的比喻来反驳了他，因为最严格意义上的手艺人都不是为了他本身的利益，而只是为它的对象服务的，所以统治者的一言一行都是为了被统治者的利益。其中包含的判断是“技艺即正义”。色拉叙马霍斯用牧羊人和羊的比喻来反驳他，因为牧羊人关心的只是羊群的所有者和牧羊人自己的利益。他还认为人谴责不正义，是怕吃不正义的亏，正义服务于强者的利益，而不正义是对自己一个人有好处的。正义的人天真单纯，不正义才是明智又能得益的。

苏格拉底通过论证“正义者不要求胜过同类，只要求胜过异类，而不正义者既要求胜过异类，又要求胜过同类”得出结论——正义的人又聪明又好，不正义的人又笨又坏。不正义者根本不合作，因此绝对不正义的真正坏人，绝对做不出任何事来，就算是强盗集团内部也必然存在正义。第一卷并没有解决“什么是正义”的问题。

第二卷中，格劳孔和阿得曼托斯要求苏格拉底回答，“人们爱正义是因为它本身，还是既为了它本身又因为它的后果？”

格劳孔从三个方面提出了自己的看法。第一，正义起源于人民为了自身安全，

结成共同体，定法律立契约，所以正义是最好和最坏的折中。第二，正义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人们不做不正义的事，是因为害怕受到惩罚，他在这里讲了古各斯的戒指的故事；第三，他设想了两种最极端的情况，一个看似正义而不正义的人，和一个看似不正义而正义的人，谁更幸福？

阿得曼托斯对格劳孔进行了补充，长辈的告诫并不颂扬正义本身，而只颂扬来自正义的好名声。他要求苏格拉底讲清楚正义和不正义的本身对它的所有者有什么好处，有什么坏处。

苏格拉底认为正义是服从好的法律，好的法律产生于好的制度。于是他们开始用语言建立一个好的国家，试图在这个国家中找到正义。好城邦的建立经过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健康的城邦或猪的城邦，每个人根据天性选择自己从事的职业，有益于个人的东西和有益于城邦的东西是和谐一致的；第二阶段是发烧的城邦，随着欲望的膨胀，国家开始扩张并发动侵略战争。战争需要培养护卫者，护卫者要具有狗的天性，他对自己人温和，对敌人凶狠，同时也爱好智慧。

第二卷末开始讨论护卫者需要的教育，即由体操、音乐构成的教育。关于音乐，苏格拉底给出了讲故事的两个标准：一，神是善的原因，而不是一切事物之因；二，神不改变自己的形态，也不说谎言。不符合标准的诗歌需要从城邦中剔除。

第三卷继续了护卫者教育的话题。苏格拉底和阿得曼托斯一致认为，护卫者的教育应该是勇敢和节制的教育。音乐文艺教育培养护卫者克制的美德。体育培养勇敢的美德。音乐和体育的教育要配合适当，用孔子的话来说就是，“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节制与勇敢的适当结合才能造就好的护卫者。

接下来讨论的是如何选出城邦的监护人，即谁统治的问题。从有护卫者天性的人中选出最愿意为国家利益效劳的人，对他们进行重重考验，选出统治者。统治者和辅助者是金银阶层，农民及其他技工是铜铁阶层。好的护卫者能够按照下一代人的灵魂中所混合的金属把他们放到恰如其分的位置上去。

苏格拉底认为护卫者的教育有赖于一种正确的制度，即绝对的共产和废除隐私，作为对他们的奖赏，护卫者将得到的不是金银，而是足够的食品和居所以及其他生活必需资源。

第四卷与第三卷紧密联系。对于护卫者的这种生活，阿得曼托斯认为是不幸的。苏格拉底回应道，建立这个国家是为了全体公民的最大幸福。每个人做好自己的工作，整个国家将得到非常和谐的发展，各个阶级将得到自然赋予他们的那一份幸福。

最好的国家已经初具雏形，苏格拉底开始探寻该城邦中正义之所在。这个国家的品质包含着智慧，勇敢，节制和正义。智慧和勇敢分属于城邦统治者和辅助者，而节制贯穿全体公民，造成和谐。节制就是天性优秀和天性低劣的部分谁应当统治，谁应当被统治——不论在国家里还是个人身上——这个问题上所表现出来的一致性和协调性。正义便是除去前面那些好的品质所剩下的那一种。国家的正义是生意人、辅助者、统治者做且只做自己的工作，正义存在于国家的每个部分，但是在不同的部分体现出不同的特点。因此要找到最纯粹的正义，需要考虑个人的正义。

苏格拉底和格劳孔推论出，个人的灵魂和城邦一样由三个部分组成：欲望、激情和理性。如果灵魂的三个部分各司其职，那么他就是正义的，即也是做他本分的事情的。只有理性居于统治地位，在激情的辅助下抑制欲望的人，才是真正正义的人。这样的人是哲学家。需要注意的是，生意人和辅助者在正义的城邦中也不是真正正义的，因为他们的灵魂中居统治地位的不是理性，他们渴望的仍然是不正义，他们的正义来自于服从的习惯而不是自身。

第五卷中，苏格拉底的朋友要求他谈论妇女和儿童的教育以及如何任命统治者。苏格拉底证明两性平等是可能的，他认为所谓禀赋的异同只是关联到行业的同异。女人也能成为护卫者，而且男的护卫者与女的护卫者必须担任同样的职务。

他随后提出妇女和儿童的公有，这意味着废除家庭，用最符合公益的准则规定男女的结合以产生优秀的后代。他认为这能使城邦比由各个家庭组成的城邦更统一，也更完善。他还详细地讲了该如何教育下一代护卫者。（如见习战争并采取措施预防危险，对勇士以特殊礼遇，尊崇战死者和在其他方面优秀的死者，禁止抢劫敌人的尸体，埋葬死者。希腊人之间的冲突是内讧而不是战争，冲突的目的在于善意告诫，所以不能蹂躏土地和焚烧房屋。）

格劳孔提出了一个关键的问题，这种政治制度怎样才能实现？苏格拉底的回答是，第一，我们并不是要这样一个善的国家成为现实存在的东西，而是要找到

一个接近于它的国家。第二，我们设法找出妨碍现行的城邦成为理想国度的具体缺点，并以尽可能少的改动去修正它。第三，欲使现实的城邦转变成好城邦，有一项变动可以引起所要求的变革，那就是哲学家成为国王，即政权与哲学达到一致。

那么什么是哲学家？有的人一生如在梦中，他们是爱意见者。意见既不是关于“有”，又不是关于“无”，它介于知识与无知之间。哲学家与之相对，是清醒的，他是爱智者，他认识美本身，能够分别美本身和包括美本身在内的许多具体的东西，又不把美本身与含有美的许多个别东西，彼此混淆。这种人的心智具有“知识”。知识的目的在于认识“有”的状况。

第六章对第五章末尾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哲学家是能把握永恒不变事物的人，而那些被千差万别事物的多样性搞得迷失了方向的人就不是哲学家。因此，哲学家最能守卫城邦的法律和习惯，应当成为城邦的护卫者。

但是苏格拉底用航海家与船只的比喻来说明一个真正的哲学家在城邦中的处境。哲学和哲学家受到非议，原因是别人不用哲学家；如果有哲学天赋的人得到的是不合适的培养，那么最好的天赋就会比差的天赋所得到的结果更坏；如果最配得上哲学的人离弃了哲学，而不配学习哲学的人，不相称地和哲学结合起来，就会败坏哲学的声誉。在城邦中，极少数的真正的哲学家孤立无援。

“太阳比喻”是由关于“善”的讨论引发的，苏格拉底说可先讨论“善”的儿子，即太阳。苏格拉底用太阳比喻“善”，用视觉比喻理性（求知的能力），用物体比喻理念。我们能够看见物体是因为，我们有视觉，视觉凭太阳看到物体，正如“善”使“理性”能看到理念。

“线段比喻”是苏格拉底对知识和意见的分类，这个分类是有高低等级之分的。首先把世界一分较低级的可视世界（太阳比喻中视觉能感到的），对应意见；和较高级的对应可知世界，对应知识。凭感觉（比如视觉）无能为力的东西，可以凭理性推知。

可视世界还要再一分为二，较低级的是可视中的可视，比如阴影，影像，海市蜃楼等；较高级的是可视中的可知，比如物体本身。（这个物体本身，为什么比阴影、影像等更高级，可理解为物体本身可由除视觉外的触觉，嗅觉等感知）

可知世界也要再一分为二，较低级的是可知中的可视，比如几何学。几何学

由假设出发，并演绎推理出一系列可靠的定理。但关于假设本身是如何得到的并非几何学研究的对象，这是一个由假设开始的下降过程。

假设是通过辩证法得到的，这是一个上升的过程。这部分对应的就是可知的可知。按照苏格拉底的分类体系，辩证法（或哲学）是最高的学问，其次是数学，几何学，诗歌，艺术等都是低级的学问。今天所说的自然科学，比如天文和声学等苏格拉底主张用数学或几何学的方式研究，因此也是较高级的学问。

苏格拉底由此分出了四种灵魂状态，即理性、理智、信念、想象。

第七卷中，苏格拉底使用了洞喻来说明在可知世界中要花很大的努力才能最后看见的东西乃是善的理念。并提出灵魂转向的思考——知识是每个人灵魂里都有的一种能力，而每个人用以学习的器官就像眼睛。整个身体不改变方向，眼睛是无法离开黑暗转向光明的。

“洞穴比喻”是讲假想一群人被关在山洞里，他们只许面对山洞尽头的墙壁，不许回头，不许往两边看，在他们身后的高处有火堆。这里火堆对应的是“太阳比喻”中的太阳，借助火光他们可看到投射到墙壁上的影子，他们认为影子就是真实的，并以最能看清影子的人为最高明的，并选举他们为领袖。这里影子对应线段比喻中“可见世界”中的“可见”部分。

这时假设有一人因某种原因被迫站起来，解除桎梏，往后看。此时他会看到火堆，借助火堆的火光他会发现原来还有物体本身，影子只是光照射到物体上投射到墙上的影子。这里他已上升到了“可见世界”中的“可知”部分。

此时被解除束缚的人沿着斜坡向上走，逐渐走出洞穴来到地面，此时阳光对他来说太过刺眼了，他转过身来，逐渐使自己的眼睛适应更强烈的阳光。此时他会首先看清自己的影子，即“可知世界”中的“可见”部分。被解除束缚的人比喻哲学家。

当被解除束缚的人适应了刺眼的阳光后，他就可在阳光下走动，看到各种物体，日月星辰，知道四季更替，春种秋收。这比喻哲学家已上升到了“可知世界”中的“可知”部分。

但柏拉图认为被解除束缚的人还必须回到地穴中，以解救他的同伴。这并不符合哲学家的利益，因为回到地穴中，哲学家会不适应地穴中的黑暗，起初他们

会什么都看不见，当他向他的同伴叙述他所见到的世界时，对仍在束缚中的囚徒来说显得过于荒诞，哲学家的“傲慢”又会惹怒洞穴世界中的领袖和大众，此时重新回到地穴中的哲学家就会有生命危险了。这里柏拉图借苏格拉底之口映射的正是苏格拉底本人在雅典城邦中的遭遇。

哲学与城邦的倾向是背道而驰的。哲学是以知识为目的的，不献身于哲学的生活特别是城邦的政治生活，就像洞穴里的生活，洞穴居民只能看到制造物的影子，他们用因袭自立法者的意见来理解他们所知觉到的东西，而不知道即使立法者所有的也远不是知识。因此即使在最好的城邦里，人们也会犯这样的错误。只有走出洞穴的哲学家才能超越意见，获得知识。

哲学家能走出洞穴，又必须回到洞穴。因为最好的国家的立法是为了整体的幸福，因此强迫哲学家关心和护卫其他公民的主张才是正义的。但是这很难发生，哲学家不会劝说非哲学家让哲学去统治他们，非哲学家更没有强迫哲学家去统治他们的道理了。因此，哲学家不愿去统治，正义的城邦不可能实现。

第八卷讨论了五种政制或灵魂。第一，王制或贵族政制，对应善者和正义者；第二，荣誉政制/斯巴达和克里特政制，对应好胜争强和贪图荣名的人；第三，寡头政治，对应最爱财富的富人；第四，民主政制，对应爱重自由的人；第五，僭主政制，对应最不正义的人。

从最好的王制到最坏的僭主制是这样流变的：

灵魂和躯体都有生育的有利和不利时节，如果护卫者在不利时节结婚，生下的子女就不是优秀的。这样下一代的护卫者就丧失了辨别统类的能力，金银铜铁混杂，便产生了不一致和不和谐。善恶混杂的政治制度，最突出的特征是好胜和爱荣誉。理性和欲望、激情的争夺使护卫者的下一代变成了一个折中性的人，自制变成了好胜和激情之间的状态，他变成了一个傲慢的喜爱荣誉的人。

私人财产败坏了荣誉政制，统治阶层形成了一种尊重钱财的风气。国家分化成穷人的国家和富人的国家。统治者害怕人民甚于害怕敌人。理性和激情成为欲望的奴隶，财富是最为这种国家和这种个人所重视的东西。寡头政治是一种根据财产资格的制度，统治者是吝啬的、只想赚钱的人物。

寡头统治者鼓励懒散和放荡，导致贫民增多，而贫民看不起堕落的富人，以致爆发革命，便产生了民主制度。人民自由地生活，以轻薄浮躁的态度践踏理想

国家的立法。这是一种使人乐意的无政府状态的花哨的管理形式。在这种制度下不加区别地把一种平等给予一切人，不管他们是不是平等者。

过分追求自由破坏了民主社会的基础，导致了极权政治的需要。极端的可怕的奴隶，从极端的自由产生。领导一个派别反对富人的那种领袖人物变成了僭主，并要求人民同意他建立一支警卫队来保卫他这个人民的保卫者。他攫取了国家的最高权力。

苏格拉底在民主的雅典度过了一生，并至死服从雅典法律，但是他把民主制甚至排在寡头政治之后，因为民主制憎恶一切限制。苏格拉底把民主制下的人描述成无法无天、放荡不羁，这种夸张的指责是为了强调哲学与人民的不和谐。

第九章以僭主个人为起点，讨论快乐或痛苦的生活。苏格拉底认为，最不幸的人是一个有僭主气质的人，他在某种不幸的机会下不幸地成为了一个实在的僭主暴君。他的不幸在于他不能控制自己，却还要控制别人。在苏格拉底将完全不正义的人和完全正义的人做了比较之后，正义比不正义之可取已经明白无疑。

第十章首先讨论了哲学与诗之争。苏格拉底先用自然的床（床的理念）、木匠造的床、画家画的床来对应知识，模仿和模仿之模仿。在哲学看来，诗是理念的模仿之模仿。哲学家沉思理念，普通工匠模仿理念，而诗人和其他“模仿”艺人是在模仿工匠的活动。床的理念源于使用者，他具备最高的知识；诗人处于与之相对的极端，他不具备任何知识，甚至没有正确的意见。诗人只是美德或自己制造的其他东西的影像的模仿者，全然不知道真实。悲剧或喜剧的诗是和心灵的低贱部分打交道的，他们会使人堕落败坏。只有歌颂神明的赞美好人的颂诗应该被允许进入城邦。也就是说诗必须要从属于优秀的使用者，即哲学家。

随后，苏格拉底主动提出要对至善所能得到的最大报酬和奖励做出回答。这一讨论包含三个部分。一，对灵魂不朽的证明：不正义和其他的内在的恶，不能使心灵死亡并与肉体分离，而灵魂也更不能被外来的恶所毁灭。二，神或人对活人的奖赏和惩罚；三，死后的奖赏和惩罚。苏格拉底讲述了千年之旅的故事，并告诫道，要坚持向上的路，追求正义和智慧。